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lian Port (PDA) Company Limited\***

**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 關於撤回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舉行的 臨時股東大會子決議案的公告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的通函(「通函」)、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的通告(「原通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的補充通告(「補充通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延期通告(「延期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的延期通告(「進一步延期通告」)，內容有關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延期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原通告、補充通函、補充通告、延期通告及進一步延期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根據群力國際有限公司(主要股東)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六日的通知，本公司已決定自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中撤回第2.2項子決議案「批准委任溫翎女士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獲本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本公司無須向其支付其擔任董事的薪金，亦無須向其支付任何其他福利或花紅。」。

除撤回第2.2項子決議案外，(i)通函、原通告、補充通函、補充通告、延期通告及進一步延期通告的所有其他內容維持不變；及(ii)所有其他決議案將維持不變，並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供股東審議及批准。除上述已撤回的第2.2項子決議案不計算投票外，股東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填妥並交回的任何代表委任表格將維持有效。

承董事會命  
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  
王慧穎及李健儒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遼寧省大連市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是：

執行董事：魏明暉

非執行董事：曹東、李建輝及袁毅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志峰、孫喜運及羅文達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香港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Dalian Port (PDA) Company Limited*」。

\* 僅供識別